

### 考試報名費退費作業規定

類別	退費事由	申請退費時間	申請退費手續	退費金額
退件	1. 逾期報名	報名資料審查完成後，由秘書室通知報考人退件理由，並列冊統一辦理退費。	由協會主動退費	扣手續費及郵資 70 元後，退還其餘費用。
	2. 經審查不合格			
溢繳	3. 應考人重複繳費	應考人須於繳費日起 2 年內提出申請	檢附： 1. 退費申請書 2. 繳費證明	
	4. 應考人溢繳費用			
因故無法參加考試	5. 應考人因測驗當日住院或收到國家徵召或遇三親等內喪事，始得退費。其他個人或公務因素，恕不接受。	考試前後 10 工作天內	檢附： 1. 退費申請書 2. 傷病住院證明、點召/入伍令、訃聞	
	6. 測驗日遇颱風或重大傳染疾病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如期舉行時，原則上延至下一次測驗日期舉行；如考生因測驗延期致無級數可考或個人因素無法應考，可選擇申請退費。	考試延期公告日起一月內	檢附： 1. 退費申請書	

註：1. 退費申請書：詳見下表。

2. 手續費及郵資 70 元：包含收費手續費 15 元、退費手續費 30 元及退費掛號郵資 25 元。

